

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胜宏科技（惠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

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信证券”或“保荐机构”）作为胜宏科技（惠州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胜宏科技”或“公司”）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，根据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（2023 年修订）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3 年修订）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——保荐业务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对胜宏科技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，并发表本核查意见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

（一）日常关联交易概述

基于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需要，公司预计 2023 年度将与甘肃兴陇上酒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兴陇上酒业”）发生采购商品的日常关联交易，金额不超过 300 万元人民币。

（二）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人	关联交易内容	关联交易定价原则	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	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	上年发生金额
向关联人采购商品	甘肃兴陇上酒业有限公司	采购商品	市场定价	3,000,000	0	0
	小计	-	-	3,000,000	0	0
合计				3,000,000	0	0

（三）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情况

2022 年度公司未发生采购或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。

二、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

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企业名称：甘肃兴陇上酒业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：2023 年 01 月 19 日

住 所：甘肃省陇南市文县范坝镇严家坝村 47 号

法定代表人：李彦强

注册资本：壹仟万元整

经营范围：许可项目：食品销售；酒类经营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。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。一般项目：农副产品销售；初级农产品收购；农产品的生产、销售、加工、运输、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（二）与公司的关联关系

兴陇上酒业实际控制人系公司董事刘春兰女士，陈涛先生与刘春兰女士系夫妻关系，陈涛先生与陈勇先生系兄弟关系。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7.2.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，兴陇上酒业为公司的关联法人。

（三）履约能力分析

兴陇上酒业为 2023 年新设立的公司，尚未实质开展业务，其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人民币，不是失信责任主体，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。

三、关联交易主要内容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标准

公司与兴陇上酒业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平、合理的定价原则，依据市场价格协商定价，并按照协议约定进行结算。

（二）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

关联交易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。

四、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公司 2023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，为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

的正常需要。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平等互利及等价有偿的市场原则，通过公允、合理协商的方式确定关联交易价格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时该交易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，亦不会因该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。

五、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

（一）独立董事事前认可

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业务发展与日常经营活动需要，遵循市场公允定价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会因此对关联方产生依赖，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。因此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

经核查，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活动需要，遵循市场公允定价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会因此对关联方产生依赖，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。在董事会表决过程中，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，其程序合法、有效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因此，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 2023 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。

六、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

经核查，保荐机构认为：公司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决策程序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3 年修订）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；本次关联交易基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而进行，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化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。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。

（以下为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胜宏科技（惠州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》之签字盖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：_____

郭振国

王攀

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年 月 日